

随笔

春意

鲍尔吉·原野

春天的暗示

上午9点多,我到公园的树林里漫游。练拳的人见背剑的人往回走,问:咋不练了?背剑者说:再过一会儿地就化冻了。我看脚下,地黑而润,像眨着苏醒的眼睛。眼下二月末,略观物候,冬天好像还没过去,但地润了。如果冰冻的大地开始化冻并撵走背剑的晨练人,不就开春了吗?

“春天”后面的字虽然叫“天”,但春从地里走过来,夏天秋天和冬天都由土地裁决节令,包括长草、开花和封冻。天只是刮刮风而已。我说的“略观物候”,是以冬日的麻木心态看风景。若细瞅——假如以小鸟精准的视力和盼春心态辨察周围,与隆冬已有不同,垂柳从行道树的褐黑中透出微黄,枝条软了。枝软比微黄更可作立春的证据。走在土上能觉出地厚,冻土跟钢铁差不多,无所谓薄厚。说到鸟,鸟比冬日更大胆活泼,灰喜鹊扑啦啦落在离人不远的地方打量周遭。我猜它想在地下打一个滚儿,表达高兴的心情。灌木的枝杈还在尘埃里萧条,但叶芽在前端已露破绽,像用指尖捉一只蚂蚁。灌木和春风讨价还价的结果是每枝萌发三十六片叶芽。

对敏感的人,春夜比白天更有微妙的变化。夜空广大澄明,星星好像换了一拨值夜者,个头矮,且陌生。春夜观天,如在海底仰望。月夜,像一块蓝玻璃盒子,动荡、有波纹。春天的夜色堆在天上放不下,从边际的地方流淌人间。月亮表面好像包一层透明的冰,比夏天白净。观物候,除草木的渐变,还有小孩的征象。孩子属于大自然而非社会。归大自然所管的孩子透露季节的变化。孩子在春天里好动,如实说是盲动。在公园和大街上玩耍的孩子,脸上的粉红与冬夏都不相同,他们把花先开在脸上。孩子眼里笑意更多,跟放假、天气和暖有关,跟春天更有对应的缘由。春让大地松软,让柳枝轻柔,孩子怎么会无动于衷?“天人合一”,原本在说孩子,他们元神饱满,比老年人更早与更多接到春天的暗示,筋骨难耐,最宜生发。假如以中医诊脉的手法为树、小鸟和大地把一把脉,结论一定是春天到了。墒在土里行走,水在树皮里行走,还有看不到的东西在万物间膨胀勃发,它是领跑者和启动人。在春天,它的名字叫春。

“春江花月夜”这五个字写尽了所有良辰美景,打头的是一个“春”字。春如果不站在头一排,万物都跟不上来。我对名字里带“春”的人素有敬意。春把花朵、河开、雁来这些意韵浓缩成一个字——春。“春”在汉字的读法也有诗意,是一个唇音,跟“吃”的音接近,跟“恩”的音也接近。春是庄稼人吃饱饭的第一道门坎,春对每个人都有大恩。在春天,对着绿叶与小鸟念几声“春”,都让人心里轻快。

杏花露出了后背

“笃、笃、笃……”沉睡的众树间响起了梆子。梆子的音色有点空,缺光泽。是什么木的?胡琴桐木,月琴杉木,梆子约为枣木吧。梆子一响,就该开始了。“开始”了什么,我也说不清。本想说一切都开始了,有些虚妄。姑且说春天开始了。

梆子是啄木鸟搞的,在西甲楼边的枯杨树上,它和枯树干平行。“笃……”声传得很远,急骤,推想它脖颈肌肉多么发达。人说,啄木鸟啄木,力量有15公斤;蜡嘴雀敲开榛子,力量20公斤。好在啄木鸟没对人脑袋发力。有了梆子,就有唱。鸟儿放喉,不靠谱的民族唱法是麻雀,何止唱,如互相肢节,它们乐得打滚儿;绣眼每三分钟唱一乐句,长笛音色,像教麻雀什么叫美声;喜鹊边飞边唱,拍着大翅掠过树梢,像散布消息。什么消息?

——桦树林里出现一条青草,周围的还黄着。这条青草一米宽,蜿蜒绿过去,像河水,流向柏油路边上。这是怎么回事儿?地下有什么?它们和旁边的青草不是一家吗?

——湖冰化水变绿,青苔那种脏绿。风贴水面,波纹细密,如女人眼角初起的微纹。在冰下过冬的红鲤鱼挤到岸边接嘴,密集到纠缠的程度。

——柳枝一天比一天软,无事摇摆。在柳枝里面,冬天的干褐与春天的姜黄对决,黄有南风撑腰,褐色渐然逃离。柳枝条把袖子甩来甩去,直至甩出叶苞。

在英不落的树林里走,树叶厚到踩上去翘起,发出翻书页的声音。蹲下,手拨枯叶能见到青草。像婴儿一样的青草躺在湿暗的枯叶里做梦,还没开始长呢?英不落没有鹰,高大的白杨树结鸟巢,即老鸱窝。远看,黑黑的鸟巢密布同一棵树上,多的几十个,这些老鸱估计是兄弟姐妹。一周后,我看到鸟巢开始泛绿,而后一天比一天绿。杨树还没放叶,老鸱窝先绿了。请教有识之士。答我:那是冬青。冬青,长在杨树杈上,圆而蓬张?再问有识之士。说,鸟拉屎把冬青籽放置杨树之上。噢。

啄氏的枯木梆子从早上七时敲响,我称之为开始。对春天,谁说“开始”谁不懂事儿。春天像太极拳的拳法一样,没有停顿、章节,它是一个圆,流转无尽,首尾相连。林里,枯枝比冬天更多。拾柴人盯着地面东奔西走。杏树枝头的叶苞挣裂了,露出一隙棉花般的白,这是杏花白嫩的后背,现在只露出一点点。



去民俗馆参观,有个小年轻站在风箱跟前发呆,他不知道这究竟是个什么东西,又是做什么用的?他一提问,我忽然觉得一个时代怎么就这么“忽啦”一下子就过去了,就像一阵风。

起码是七十年前,家家户户必有的用具里边都离不开一个风箱,没有风箱可怎么做饭?我们那地方倒是不缺煤,没烧了,又不想花钱去买,

就到路上去扫,我们那里环城的一条从西到东的路上整天跑的都是拉煤的车,煤装得满满的,车在路上稍微一颠簸,煤块、煤粉就会撒一路。没煤烧的人家又想省几个钱就去路上扫煤,扫一扫就是一口袋。做饭的时候,一个人在灶上忙,还要有一个人拉风箱。总记着母亲在忙着炒菜,一边指挥着我,一会儿要快,一会儿要慢。为什么要快拉?为什么有时候又要慢拉,我完全不懂,我在看我的小说,一边拉风箱,一边看小说,拉风箱不会耽误看小说,小说就放在两腿上,拉风箱一般只用右手,左手腾出来翻书,看完一页翻一下,看完一页翻一下。说到风箱,我还会把风箱拆开给风箱的挡风板上换鸡毛,风箱的构造是一个长方体的箱,加上一个双杆的拉杆,一前一后还各有一个小风门,风门上各有一个木板做的小挡板,跟门帘似的,往外拉,后边的挡板会朝里小打,往里推,前边的挡板会打开,也朝里。拉风箱的动作永远是一推一拉,一推一拉,没什么花样。家里用的风箱过一年半载就得把里边大挡板上的鸡毛换一换,要不就会走风漏气,过去家里杀鸡鸡毛都会留下,放在一个袋子里,干什么用?起码风箱离不开它,风箱上边有个可以打开来的长形木板,一头宽一头窄,从窄的这头一推它就下来了,把手伸进去,摸摸摸,再摸摸摸,摸到了里边挡板上的楔子,把楔子下了,把风挡板从拉杆上取下来,风挡板是一个长方形的木板,略比风箱小一点,四周边都用细绳缚满了鸡毛。风箱用久了,鸡毛被磨秃了,就走风漏气了,就得换一回鸡毛了,换了新鸡毛的风箱风很大,拉起来也费劲儿,一拉,“呼”的一声,火可真旺。

现在已经没人用风箱了,连农村也很少有人使用。那些走街串巷的小手艺人也不见了,以前卖馄饨的、吹糖人的、钉盘钉碗的、卖茶叶蛋带着卖糖糕的,他们的挑子上差不多都会有个风箱,很小巧的那种,火不旺了,“哗哒哗哒”随手紧着拉几下就行。我很怀念一边给母亲拉风箱一边看书的年月,母亲那时候还年轻,我呢,对未来还充满着各种的想象和向往。一眨眼工夫,风箱没了,母亲也没了,时光就是这样的无情。

回味

拉风箱

王祥夫

多恋

油灯记

乔傲龙

上世纪70年代的谭坪塬,电像传说一样远在天边。雷雨天里闪出的电,那时都管叫“闪火”。县里的电影队来了,也是柴油机伺候,海娃和张嘎子的豪情壮举,《南征北战》和《车轮滚滚》里的硝烟战火,那时都被柴油机粗重的喘气声淹没。照明就更不用说了,白天太阳光,晚上煤油灯。

庄户人家,不晚睡也不懒睡。鸡叫三遍时,门外便响起上中学的孩子们呼朋唤伴的吼喊,三三五五聚集后奔公社方向去了。在村里念书的娃娃路虽不远,也是五更刚过就摸黑出门,上完早自习回家,吃罢饭再去。塬上人敬太阳为“爷”,早自习时“爷”还没有出来,照明只能靠煤油灯。

家用油灯形制极简,一根金属细管里穿入灯捻,细管中部有挡片可以架在瓶口,下头伸到瓶里吸油,上头举火照明。高级一点的是罩子灯,灯座、灯头、灯罩三部分组成。灯座形如葫芦,细腰处方便手握,腰以下是支撑灯体的底座,腰以上是盛装煤油的容器。灯座之上,灯头像一只张口的蛤蟆,侧边装有调节亮度的旋钮。灯头再往上是玻璃灯罩,防风的同时还可以阻挡油烟熏散。这种灯价格不菲且费油,教师和干部才用的。

更高端的是马灯,跟《红灯记》里李玉和用的灯略有不同。铁制的筒架,底部的油皿也是铁制,且以螺丝盖封闭,可保滴油不漏,中间是全封闭的玻璃罩阻挡风雨。灯罩上方有双层铁盖,中间的夹层是它的呼吸系统,风进不来,雨进不来,空气却可以进来。还配有铁制的提手,骑马可以挂在鞍上,赶车可以挂在车前,夜间给牲口添草料,来回提着也方便。马烽的小说《三年早知道》中,合作社饲养员赵满囤用的就是这种灯。

学堂里孩子们用的油灯都是自己做。一个墨水瓶,一根自行车的气门桩,一条棉线搓成的灯芯,足够。比照气门桩的粗细,在墨水瓶盖上钻个眼,气门桩由下面穿进、从上面伸出,用自带的螺丝固定在瓶盖上,然后穿入灯芯、灌上煤油。气门桩顶头的气门嘴是可以拧动的,向下拧则灯芯探头,火苗变大,向上拧则灯芯缩头,火苗变小,如此调节亮度,真是妙不可言的创意。关键是体小而密封,上学时装在口袋里就能带走。

山坳里的小村庄,五更时四下漆黑。学堂的土窑洞里,盏盏油灯凿开夜幕,一个个小脑瓜从昏暗中探出。微光点点,嘈杂的书声如奔浪相激,一张张奋力开合的小嘴,浪花一样在汹涌中争抢着潮头。吼一般扯嗓门,犹恐自己的声音被淹没。那时的乡下孩子,学业未必能成,苦却并不少吃。寒冬腊月,

长毛老风呜呜吼着,顶得人倒不过气来。晚秋早春再加一冬,风刀霜剑日复一日地划过脸蛋,留下的皴裂像陶瓷的开片。塬上如今红富士当家,颜色有片红、有条红,而那条红的苹果,总让我想起那时孩子们的脸蛋。那饱经风霜的娇嫩和水灵,在煤油灯的光晕里飘闪,过去的岁月若隐若现。

1993年我大学毕业,家里依旧油灯一盏。又过了好几年,村里终于通电。告别了煤油灯的谭坪塬又步履蹒跚地追赶新世纪,娃们上学的路却是越来越远,塬上的初中生越来越少。谭坪塬后来并入枣岭,难以为继的初中,最终也被撤并。上学的路继续延伸,从黄河沿岸到枣岭的初中,最大半径可达五六十里,到县城就更远了。但城里的学校管吃住,村里家家有汽车,距离已不再是问题。

当年摇头晃脑的小伙伴,如今已是半老白头翁,学校的窑洞弃置多年,也已破败不堪。唯有嘈杂而悦耳的早读,依旧温暖着儿时的记忆。点点油灯,朗朗书声,如在眼前。

